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苏建设计〔2021〕29号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 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抗震加固） 引导资金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省有关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央和省有关防灾减灾工作部署，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引导作用，提升城乡抗震防灾水平，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经商省财政厅，组织开展 2021 年度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抗震加固）引导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项目应符合《2021年度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抗震加固）引导资金项目申报指南》（附件1）要求，并签订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二）请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组织开展申报工作，遴选推荐具有较好实施基础和示范意义的项目。优先支持地震易发区重点区域申报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抗震加固）引导资金项目。

（三）地方申报项目由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汇总后，向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正式行文上报。省属单位申报项目经主管部门同意后，直接向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申报。

（四）申报的工程项目已立项或列入年度城建计划。项目实施一般不宜超过2年，原则上应于2023年6月底前完成。

二、申报材料

项目采取网上申报和纸质材料报送并行的方式。请申报单位登录网站（<http://jsszfbcxjst.jiangsu.gov.cn>信息系统—网上办事—专题管理类—住房城乡建设专项资金监管）填报，经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逐级审核上传。纸质申报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统一邮寄。

申报截止时间为2021年3月15日（以邮戳为准），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三、邮寄地址及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南京市草场门大街88号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设计

处2304室，邮编：210036。

咨询电话：025-51868528。

网上申报技术支持电话：025-51868280，QQ群：597672435。

附件： 1.2021年度省级抗震加固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2.推荐申报项目汇总表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1年2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1年度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抗震加固） 引导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指示精神,做好我省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既有建筑与设施抗震性能提升和农村抗震安居示范等项目申报工作,特制定本申报指南。

一、申报类型

（一）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项目

严格按照国家和省防灾避难场所建设技术标准,建设或提升改造室内和室外高标准应急避难场所,做好对周边民众的宣传,满足城镇居民灾时短期和长期避难需要;鼓励建设建筑型应急避难场所示范。优先支持省地震易发区重点区域项目申报。

（二）既有建筑与设施抗震性能提升项目

开展重要建筑抗震加固示范项目建设。对重要防灾救灾建筑、公共建筑、历史建筑以及基础设施建筑开展抗震性能评估和抗震加固;引导和推动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示范项目建设,在对不同结构类型房屋加固示范项目归纳、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不同的加固策略。指导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鼓励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提升房屋设施的抗震性能。优

先支持省地震易发区重点区域项目申报。

（三）农村抗震安居示范项目

持续推进农村房屋和公共服务设施的抗震安居示范项目建设，村庄采用抗震措施的农房达到总面积的80%，并建立抗震技术服务网络，鼓励农村装配式住宅抗震试点。

二、申报材料

1.省属单位或市、县（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向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申请专项资金的正式行文；

2.项目申报表；

3.工程项目的立项材料原则上应包括批文、城建计划或政府办公会议纪要等；项目设计方案（含采取的抗震技术措施）或工作实施方案，工程建设（含资金使用）计划，其他相关佐证资料。

4.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附表：1.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项目申报表

2.既有建筑与设施抗震性能提升项目申报表

3.农村抗震安居示范项目申报表

4.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附表 1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

避难场所名称			
项目位置	市	县(市、区)	街道(镇、乡)
产权单位		建设单位	
立项时间		避难专项设计	☐ 有 ☐ 无
场所类型	☐ 场所型 ☐ 建筑型 ☐ 复合型	项目占地/ 避难建筑面积	万 m ²
设计避难人数	万人	有效避难面积	万 m ²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总造价	万元	地方投入	申请省级补助资金
		万元	万元
本级建设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附表 2

既有建筑与设施抗震性能提升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市	县(市、区)	街道(镇、乡)
申报单位			
建设内容	☐ 既有建筑与设施抗震加固 ☐ 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提升抗震性能 ☐ 群体建筑或基础设施系统抗震性能调查及鉴定 ☐ 建筑易损性分析及抗震性能评估与加固		
立项时间		建筑面积	m ²
建设单位		设计、科研单位	
实施方案概述	(相关材料附后)		
主要抗震先进技术及示范效应	(相关材料附后)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总投入	万元	申请省级引导资金	万元
本级建设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附表 3

农村抗震安居示范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市 县（市、区） 街道、镇（乡） 村				
户 数		人 口		项目范围	km ²
示范房屋数量		栋		建筑面积	m ²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总投入		万元		申请省级资金	万元
农村村民住宅抗震设防现状： （相关材料附此表后）					
开展抗震安居示范的目标、工作内容、示范意义： （相关材料附此表后）					
镇（乡）人民政府意见 （盖章）					
本级建设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附表 4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项目申报单位		组织机构代码	
项目名称		申报依据	
项目总投资额 或执行额	万元	申请财政资金	万元
项目所在地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申报单位承诺：

1. 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2. 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
3. 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
4. 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项目申报责任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章）

日期：

附件 2

推荐申报项目汇总表

地区：

建设主管部门（盖章）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同类推荐排序

注：市、县（市）各自汇总本级项目。

